

叶县教育体育局文件

叶教体函〔2020〕55号

签发人：李建波

办理结果：C

叶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政协叶县十届四次会议第 77 号提案 办理情况答复的函

郭二远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公办民助，完善社区幼儿园建设”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我们按照省厅文件“3万人以上乡镇建设2所公办中心幼儿园，3万人口以下乡镇建设1所公办中心幼儿园”的要求，根据每个乡镇实际规划布局公办幼儿园建设，你们保安镇目前已规划2所公办中心幼儿园和12所村级公办幼儿园，其中在您说的镇政府所在地已经建有1所乡镇中心园和1所村级公办幼儿园，



另外还有1所民办普惠性幼儿园，提供的普惠性学位已完全能满足当地居民的入园要求，为了不浪费资源，故暂不考虑在您说的小区规划建设幼儿园。



(联系人：杨彦锋

联系电话：8052746)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委县政府督查局。

叶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10日印发

